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內幕消息

在中國境內發行人民幣 20 億元綠色中期票據（可持續掛鉤）

本公告乃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並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按現有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註冊下，本公司發行本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可持續掛鉤）（DFI - 可持續掛鉤票據 - 2024-001，「該可持續掛鉤票據」）。此為中國債券市場上首次發行其票面利率與發行人的國家核證自願減排量（「CCER」）績效目標掛鉤的商業票據。

以下為該可持續掛鉤票據的主要條款：

- | | |
|----------|---|
| 發行人： |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 本金額： | 人民幣20億元 |
| 單位面值： | 人民幣100元 |
| 期限： | 3年 |
| 票面利率： | 每年2.12%（首次票息設定期（定義見下文）為固定） |
| 可持續績效目標： |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按開展的可再生能源發電項目所產生的CCER數量不得少於100萬噸（「可持續績效」）。 |

- 票面利率確定方式 適用於該可持續掛鉤票據的票面利率為：
及調整：
- i. 由該可持續掛鉤票據的發行日至其兩週年結束的期間（「首次票息設定期」），年度票面利率將保持不變（「首次票息利率」）。
 - ii. 由首次票息設定期後至該可持續掛鉤票據到期日止的期間，將根據合資格第三方就本公司可持續績效所編制CCER驗證報告的審核結果進行調整。倘未達到可持續績效或在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五日或之前未有披露CCER驗證報告的結果，則票面利率將在首次票息利率的基礎上增加10個基點。
- 擔保： 無擔保
- 評級機構： 東方金誠國際信用評估有限公司
- 信用評級： 本公司主體信用評級：AAA
評級展望：穩定
- 發行方式： 該可持續掛鉤票據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聯席主承銷商，通過簿記建檔方式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
- 募集資金用途： 募集所得的資金將用作償還中國境外銀行貸款。

就該可持續掛鉤票據的發行，本公司在中國發佈公告向投資者提供若干資料，內容有關其條款及條件、信用評級報告及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要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文件已在中國貨幣網和上海清算所網站披露，網址分別為www.chinamoney.com.cn及www.shclearing.com.cn。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賀徙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賀徙及高平，非執行董事周杰及黃青華，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邱家賜及許漢忠。